

# 洛阳市水利局

[2022] 814 号

## 关于 2022 年河道采砂“双随机 一公开” 抽查检查计划的通知

各县区水利局：

为进一步规范执法检查行为，提高对河道采砂的事中事后监管，根据《洛阳市水利局关于洛阳市水利局 2022 年“双随机 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现将我市 2022 年河道采砂随机抽查检查计划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抽查对象

全市所有办理采砂许可的企业。

### 二、抽查内容

- 采砂公示牌、安全警示牌是否设立；
- 开采区边界标识牌是否设立；
- 采砂作业方式和作业机具是否符合要求；
- 便民惠民措施是否落实；
- 弃料处理和现场清理、河道修复是否符合要求；
- 其他需要检查的事项。

### 三、抽查时间

全年共抽查两次。具体抽查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## 四、抽查程序

##### 第一步：抽取检查对象名录

按要求在采砂许可管理系统中随机抽取 10%的采砂企业作为每次检查的对象名录。

##### 第二步：抽取现场检查执法人员名单

按要求在洛阳市行政执法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 2 名执法人员作为每次执法检查组的成员。

##### 第三步：检查分组安排

由局河长科根据抽取的检查对象名录和执法人员进行检查。每次检查分两组进行，检查组由 4 名成员组成，其中河长科两名、执法人员两名。河长科负责通知相关人员赴现场检查。

##### 第四步：结果公示

由河长科在检查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按照要求进行结果公示。

请各县区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积极做好配合。

